

叶
军著

华东师范大学
中青年学术著作
出版基金

汉语语句韵律的语法功能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华

东

师

范

大

学

中

青

年

学

术

著

作

出

版

基

汉语语句韵律的 语法功能

叶军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语语句韵律的语法功能 / 叶军主编.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
(华东师范大学青年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ISBN 7-5617-2305-9

I . 汉... II . 叶... III . ①汉语-语音-韵律(语言)-研究-现代②汉语-语法-研究-现代
IV . H1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890 号

特约编辑 陈骆颖 徐泽春
责任校对 邱红穗

汉语语句韵律的语法功能

叶军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政编码 200062)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上海新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9.5 字数 253 千字
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1—3500 本
ISBN 7-5617-2305-9/H·160
定价: 15.00 元

序

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表里相依、紧密联结：语法意义总有一定的语法形式表示，语法形式也总是表示一定的语法意义（包括句法平面的意义、语义平面的意义和语用平面的意义），没有无语法形式的语法意义，也没有无语法意义的语法形式。任何语法范畴（包括句法平面的语法范畴、语义平面的语法范畴和语用平面的语法范畴），都是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相结合的产物。语法研究的重要任务就是要借助语法形式来发现语法意义和建立各种语法范畴，然后集合各种语法范畴而构成语法体系；一种语言的语法体系（或系统）是该语言的各种语法范畴的子系统所组成的网络系统。所以语法研究就是要探索语法范畴中形式和意义的对应关系，贯彻形式和意义相结合的原则也就成了语法研究中的一个重要的方法论原则。这就要求语法研究者在研究理解句子（析句、解码）时要从形式出发去发现意义，在研究生成句子（造句、编码）时要从意义出发去寻找形式；不管从何种目的、何种角度或用何种方法去研究语法，都应该做到形式和意义互相照应、互相参证。

印欧语系的语言表示语法意义的语法形式通常是以词的形态变化（也称“狭义形态”或“严格意义的形态”）来体现，因此在研究该类语言的语法范畴时，一般（按：也还有其他的形式）可凭这种“狭义形态”建立范畴。汉语缺乏印欧语言那种丰富的严格意义的形态，显然无法凭狭义形态来建立语法范畴。有人受西洋语法理论的羁绊，以印欧语言的“形态”来范围一切语言的形态，片面强调汉语的特点，误认为汉语语法没有“形态”或语法形式，于是强调纯从意义上研究汉语语法，如提倡所谓“意合语法”、“语义语法”甚至所谓“神而明之”

的语法，也许提倡者的原意不一定完全排斥语法形式，然而这种宏观的、导向性的提法很容易使人们感到他们不重视形式。就以汉语的词类区分来说，有人认为汉语没有“形态变化”，所以汉语没有词类的区分；也有人认为要区分汉语的词类，只能凭概念意义来区分。三十年代末，方光焘先生在讨论汉语词类时提出“广义形态”论，认为汉语不能凭狭义形态区分词类，但可凭广义形态（词与词的结合形式）区分词类，这是一个进步；但这种广义形态只局限于词与词的结合形式，所以也还只是语法形式之一种。实际上，形态就是形式，语法形态就是语法形式。从一般语言学的高度或从语言的共性来说，任何语言的语法（在三个平面上）都有语法意义，如果说语法意义是由形态表示的，那么也可以说，任何语言的语法都有形态。这种语法形态相等于语法形式，所以与狭义形态比较，那是一种真正的广义形态。汉语缺乏狭义形态，不等于汉语没有表示语法意义的语法形式或广义形态，只是汉语表示语法意义的形态或形式较为复杂，多种多样。“比较起来，发现广义形态比发现狭义形态的难度要大得多，汉语语法研究中所遇到的许多困难，都跟这个问题有关。所以，寻找汉语语法中的形态或形式，探索汉语各种语法范畴的形式和意义的对应关系或互相渗透的关系，是摆在汉语语法工作者面前的一个十分艰巨的任务”（范晓《三个平面的语法规观》第 95 页，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6 年）。

汉语的语法形式或广义形态主要有：语序、虚词、语音节律、词的形变、词与词的结合、固定格式、变换形式等等（参看范晓《语法研究中意义和形式相结合的原则》，《语法研究和探索》4，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8 年）。对于这种种语法形式，学界都已有所研究；相比起来，语音节律（包括重音、轻音或轻声、停顿、连读变调、语调等）与语法意义的关系的研究是最为薄弱的，至今只有一些零零星星的论述，还缺乏全面的、系统的研究，更谈不上深入的研究了。然而语音节律作为语法形式是非常重要的，特别是当人们研究口语语法时，更是不可或缺

的手段。即使是分析书面语言中的某些语言片断或语法结构，往往也要凭借语音节律。下面我们可以举一些实例来加以说明。

有些语言片断表面上类似，但由于语音节律不同，语法结构也不同。比如：“希望他考研究生”、“劝他考研究生”这两个短语，表面上都是“动词—名词—动词—名词”式，但它们的语音停顿不同，其句法结构也就不同：前者“希望”和“他考研究生”之间有较大的停顿（希望/他考研究生），“他考研究生”就成为“希望”的宾语，“希望他考研究生”也就是述宾式短语；后者“劝他”和“考研究生”之间有较大的停顿（劝他/考研究生），“他”就是“劝”的宾语，“考研究生”是补充说明述语“劝他”的部分（补语），“劝他考研究生”也就是述补式短语（一般语法书称之为“兼语”短语）。

有些所谓“歧义结构”，要分化其不同的意义，也得借助于语音节律，比如：“出口商品”，“出口”重读，是定心结构，表示修饰被修饰意义；“商品”重读，是述宾结构，表示支配被支配意义。又如上海话里的“炒青菜”，连读时读音不同，其语法结构和语法单位也就不同：如果“青菜”连读时不变调，则为述宾结构的短语；如果连读时“青菜”变调，则为定心结构的词（一个菜名）。又如：“他说我是她的朋友”，如果“说”后有停顿（他说/我是她的朋友），则句中“他”、“我”是同一个人，“说我是她的朋友”就是述宾结构；如果“说”后没有停顿而在“我”后有停顿（说我/是她的朋友），则句中“他”、“我”是不同的人，“说我是她的朋友”就是述补结构（即一般所说的“兼语”结构）。又如：“消灭敌人的主力部队”这个短语，当中停顿不同，其句法结构和语义结构也不同：如果在“消灭”和“敌人”之间有较大的语音停顿（消灭/敌人的主力部队），则句法上是述宾结构，语义上“主力部队”是“消灭”的受事；如果在“敌人的”和“主力部队”之间有较大的语音停顿（消灭敌人的/主力部队），则句法上是定心结构，语义上“主力部队”是“消灭”的施事。又如“穿好衣服”这个述宾短语，当中停顿不同、“好”字读音轻重不同，此短语内部的结构也不同：如果“穿”和“好衣

服”之间有较大的停顿(穿/好衣服),而且“好”不轻读,则“好衣服”是个定心短语,作“穿”的宾语;如果“穿好”和“衣服”之间有较大的停顿(穿好/衣服),而且“好”轻读,则“好”为表结果态的动态助词,“衣服”为“穿好”的宾语。

在动态的具体句里,很多语用意义也得通过语音节律来表示。比如主题,它作为述题所陈述的对象,后面可以有一个较大的停顿(书面上可用标点符号断开),例如下面句子里的主题(画线的部分)后面都有逗号,标示主题和它后面的述题之间有较大的停顿:

- ① 湖边山上,青一块,紫一块,绿一块。 (《儒林外史》)
- ② 这一片花,却是四时不断的。
(冰心《说几句爱海的孩子气的话》)
- ③ 出来迎接我们的,是一位白发盈头、皱纹很少的老婆婆。
(郁达夫《花坞》)
- ④ 闺女的亲事,他比谁都急。 (杨朔《三千里江山》)
- ⑤ 桥,是一座规模可观的索桥。 (《春潮急》)

如果把以上句子的主题后的逗号删去,句子仍能成立;但有了逗号,停顿鲜明,主题也就凸现出来了。又比如焦点,特别是对比焦点,往往利用重音(语音重读)来表示。例如:“张三昨天狠狠地批评了李四”这个句子,出现在不同的语境里要强调说明的部分(即焦点)不一样,重音的落脚点也就不一样。比较:

- ① 谁昨天狠狠地批评了李四? —— 张三昨天狠狠地批评了李四。
- ② 张三昨天狠狠地批评了谁? —— 张三昨天狠狠地批评了李四。
- ③ 张三什么时候狠狠地批评了李四? —— 张三昨天狠狠地批评了李四。
- ④ 张三昨天干了什么? —— 张三昨天狠狠地批评了李四。
- ⑤ 张三昨天怎样批评了李四的? —— 张三昨天狠狠地批评了李四。

李四。

总而言之,语音节律是表示汉语语法意义的重要的语法形式或语法手段,这个问题是值得好好研究的。

叶军长期以来一直研究汉语语音,特别是利用实验语音学的手段来研究汉语的语音韵律,在这方面已经有相当基础。他对语音与语法的关系很感兴趣,因此 1996 年考到我这里来攻读博士研究生。在选择博士学位论文的选题时,很自然地选定了语音节律与语法意义的关系的研究这个课题,《汉语语句韵律的语法功能》就是他研究这个课题所取得的成果。

《汉语语句韵律的语法功能》明确指出韵律形式是口语语法中的重要的语法形式或语法手段,从而在文中比较全面、比较系统地揭示了汉语的各种语音韵律所表示的各种语法意义(包括在句法、语义、语用三个平面上的意义);在方法上运用了三个平面的理论,实践了语音研究和语法研究的结合,并以实验语音学提供了可靠的依据。此书观点新颖明白,材料丰富,论证严密,条理清楚;是迄今为止从语音形式角度来研究语法的最全面、最系统的一部专著,有着较高的学术水平。

叶军《汉语语句韵律的语法功能》能够出版,我是很高兴的。我希望此项研究能对读者和研究者有所启发和帮助,并对现代汉语语法研究起一定的推动作用。此书对于语音节律与语法意义的关系的研究虽然取得了成绩,但诚如作者本人说的,本书的研究“只是一个初步的研究”(本书后记)。从更高的要求来看,有些问题研究得还不够充分,有些章节的论述还未能展开,不少问题还有待于继续深入地进行专题研究。我们期待着他再接再厉地加深研究,争取在这方面取得更大的成绩。是为序。

范 晓

2000 年 7 月 1 日

本书出版获华东师范大学中青年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目 录

序	i
引言	1

轻重音的语法功能

第一章 重音和轻音	11
第二章 句法结构中的重音分布	19
第三章 述补结构的轻重	39
第四章 轻读成分	65
第五章 副词的轻重	78
第六章 代词的轻重	95
第七章 数量词语的轻重	109

连读变调的语法功能

第八章 连读变调模式的静态研究	119
第九章 连读变调模式的动态研究	142
第十章 连读变调的功能类型	163

停顿的语法功能

第十一章	停顿的句法分布	195
第十二章	停顿的功能	209

语调的语法功能

第十三章	语调的构造和意义表征	225
第十四章	语气和口气	242

结语

第十五章	韵律形式的语法功能总述	253
------	-------------	-----

参考文献	283
------	-------	-----

后记	290
----	-------	-----

引　　言

0.1　释　题

0.1.1 语句韵律

0.1.1.1 音段与超音段

语音学中把有关音质方面的讨论归入音段研究。比如元音研究、辅音研究、元辅音连接过渡研究、音节间协同发音研究等,基本上就属于这一类。音段研究关注于语流中语音序列某个片段的音质特征,或某些片段之间音段特征的相互渗透和相互影响。超音段特征跟音段特征最大的不同在于,它超越于某个单个的音段。也就是说它不是由孤立的音段单独表达,而是由两个或多个音段共同表达的。超音段特征由音段负载的音高、音长、音强等特征在时间轴上发生相对变化而形成。说它“超音段”是因为对这类特征的辨识必须通过音段与音段的对比才能实现。相邻音段(也包括音段内部)频率的相对变化形成音高方面的超音段特征;不同音段之间声波持续时间长短的相对变化形成时长方面的超音段特征;不同音段声波振幅的大小对比则形成音强方面的超音段特征。从上述语音学分析可以看出,超音段特征同连续的动态话语表达的关系比音段特征更为密切。

0.1.1.2 韵律

超音段特征(suprasegmental features)也可以叫作韵律特征(prosodic features)。从表达功能来看,韵律可分为两层:一、语素和词平面上的韵律;二、语句平面上的韵律。不少语言中的词重音便属于第一层。由于声调的存在,汉语第一层韵律的重要性毫不亚于元辅音等音段的重要性。事实上,除了声调之外,汉语的一些方言中还存

在着一定的轻重音模式。不过,不管是语素(字)^①也好,词也好,都是语言的储备单位,语素(字)和词的韵律是语素(字)和词储存在词汇库中全部信息的一部分。句子是语言的使用单位,当词进入句子时,词和词组成较大的单位,在原字(语素)、词韵律之上又覆盖上一层韵律,形成独立的韵律表达。这种句平面上的韵律在实际语句中表现得相当活跃。句子片段的切分,句子重音的设置,语调格局的确定等等都成为正确、明晰、生动地表达以及理解句子意义的重要因素。

0.1.1.3 语句的韵律表达

人们常常容易把韵律简单地理解为一个声学概念,其实,韵律首先应该是一个感知概念。声学表现是感知的基础,但是,任何声学表现只有具备了心理现实性才可能在语言系统中发挥作用;因此,人们总是将语句中音高、音强、音长等声学要素归结为一些感知范畴,如轻重音、停顿、语调、节奏等。

0.1.2 语法功能

本书讨论汉语语句韵律的语法功能。

语音是语言的物质外壳,一方面有表达语言意义的作用,另一方面又要遵循其自身的规律。所谓语音自身规律,是指语音表现与语言的意义表达无关,语音形式的呈现或变化完全由纯粹的语音因素(如前后音的影响)决定,在表达句法、语义、语用等与意义有关的方面不起任何作用。例如,音节间协同发音,是发音器官在连续发音过程中自动调节以达到和谐的结果,并不因为在意义表达上有某种要求而发生改变。本书的研究不可避免地要涉及完全由语音自身规律决定的韵律呈现和韵律变化,但揭示纯语音规律不是本研究的最终

^① 虽然存在不对应的情况,但在汉语里语素和字基本上是对应的。语音的韵律研究一般都以“字”为基本单位。为方便起见,本书从俗,也使用“二字组、三字组、四字组、……N字组”及“前字、后字”等术语。

目的。表情达意是语言最重要的功能,表达意义的功能要通过一定的形式来实现;因此,本书更关注于韵律表达意义(特别是语法意义)的功能。意义不是一个简单之物,一个句子被传达和理解的意义包括该句子所包含的词语的词汇意义,以及该句子在句法、语义、语用等平面上所有意义的总和。韵律作为语音形式的一种是传达这些意义的重要手段。本书的目的就是想对人们在实施言语行为(说出句子)时韵律因素在其中发挥的作用作一个系统的描述,在句法、语义、语用三个平面上对汉语语句韵律的语法功能作出全面的解释。

0.2 课 题 缘 起

目前,以字、词为单位的汉语语音合成已经取得了相当可喜的成果。单音节和双音节合成已达到了很高的清晰度和自然度。然而,一旦把这些本身已经非常清晰、非常自然的字、词连接成句子,其清晰度,尤其是自然度就会大大降低。因此,提高语句合成的自然度成了最为迫切的课题。在识别方面也有同样的问题,现已能够实现字、词的识别,但对于连续语流中的句子却顶多只能将其中的字、词辨识出来,离真正的语意理解还有不小的差距。只有那种能够利用自然语流所提供的韵律特征找到辨识句法、语义、语用线索的智能化电脑,才能尽可能多、尽可能准确地理解人的自然话语流的意义。由此可见,研究韵律的语法功能对于汉语信息处理意义重大。本书致力于语句韵律的功能研究正是希望在这方面能有所突破。以字、词为单位的语音合成和识别,一般只关注语音问题;而句以上单位的语言信息处理,又往往停留在书面语的范围内(如机器翻译),语法(包括句法和语义)是关注的中心,语音问题却被忽略(或者说是回避)。不过,一旦要实现句以上单位的自然语言的生成及对其的理解,就必须同时面对语音问题和语法问题,并且需要将两者之间的关系阐述清楚。因此,语句韵律的功能研究对自然语言的生成和理解中韵律一

语法接口问题的解决有着最直接、最实际的意义。可以这么说,不解决韵律—语法接口问题,就永远无法实现对连续、自然的话语流的识别和理解,同样也不能保证人工合成的话语的可懂度和自然度。

语音往往被认为是在对外汉语教学初期所面临的问题。虽然中级班和高级班学生洋腔洋调的问题常常仍很突出,但后续教学中却缺乏相应的内容和有效的手段。造成这种局面的根本原因在于,关于语句层面上的韵律以及韵律的功能的理论研究还很不充分。语句韵律的功能研究将为改变中高级汉语教学中语音教学滞后状况的努力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持。

以上提到的两方面既是本课题研究的直接动因,又是其实际意义和应用价值所在。本课题研究的理论意义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从语音学的角度来讲,声学研究能够揭示以汉语为母语的人其语句韵律感知的声学相关物,有助于对现代汉语语句中有关的语句韵律要素形成全面、系统的认识,使人们得以通过声学上的定量分析,对语句韵律作出定性的界定。从语法研究的角度来讲,语句韵律是理解句法结构、语义结构或语用结构的重要线索,是语法意义的表达手段之一。韵律的语法功能研究,不仅能够对诸如韵律作用的语法层面、韵律表达的语法意义等功能问题作出深入的阐释;而且对于语法基础理论、汉语史、语言类型学以及语言教学等研究,都会有一定的启示并产生积极的作用。

0.3 相关课题的研究状况和评述^①

讨论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是语法研究的核心内容,对语法意义的阐释必须以形式研究为基础。韵律是语法重要的形式手段,将韵

^① 相关课题的研究情况在此只作一个概述,在专题讨论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详细的引述和评论。

律形式纳入语法研究是必要的；然而，汉语韵律形式长期以来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相对于其他方面的语音研究和语法研究来说，语句韵律研究显得比较薄弱。

传统的语音研究和语法研究一般不太重视语句韵律因素，即使有所涉及也只作笼统的描述，缺乏系统、深入的探讨。传统的语音研究和语法研究又常常是分离的。

语音学、音系学热衷于音段分析、音系归纳，韵律特征研究也多局限于音节和词平面，而关于短语和句子层面上的语音特征的论述所见不多。相比之下，英语在语调方面研究得比较充分，而汉语语调的描述就显得粗浅、简单得多。轻重问题汉语多集中于轻声和词重音，而对较大单位的轻重则少有论及。停顿、节奏、连读变调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也始终被置于主流话题之外。不过最近十几年，韵律逐渐受到语音学界的重视。人们对汉语轻重音的声学表现有了越来越深入的认识；普通话以外的许多方言的连读变调被描写出来并引起广泛讨论；汉语语调方面也出现了一些有相当深度的研究报告；尤其是近几年来，随着语音研究的深入，为适应语音合成技术的需要，韵律越来越成为一个热门话题，吴宗济、林茂灿、鲍怀翹、曹剑芬、沈炯、许毅等学者用实验语音学手段，围绕轻重音、连读变调、语调、音联、节奏单元等要素展开了富有成效的研究。

以书面语为语料的语法研究是不涉及韵律问题的，而当语法学家把注意力转向口语（即在真实的语境中被说出和被听到的话语）时，语音问题特别是韵律问题就变得不可回避了。把韵律纳入语法研究的典范是赵元任先生，他的《汉语口语语法》一书在全面论述汉语语法系统时对相关韵律表现作了详尽的描写，至今仍然是这方面研究的经典。但是，赵元任式的研究在描写韵律的同时并没有对各种韵律手段在语言结构中的功能作更多解释，这使得人们对韵律形式语法功能的认识流于零散，缺乏有系统、有深度的把握。但这种情况近来也有所改变。随着功能主义语法规被汉语语法研究学者所接

受并在汉语语法研究中运用,人们也逐渐开始对语法的韵律表现作出功能解释,吕叔湘、张斌、张国宪、吴为善、刘丹青、张伯江、方梅、王洪君、冯胜利等学者就单双音节问题、节律问题、焦点和重音问题展开了广泛的讨论。

相信现在已经没有人再把语音和语法完全割离,语音语法交叉研究的观念已被自觉不自觉地广泛接受;尽管语音研究和语法研究都或多或少地涉及到另一方面(这方面较突出的有吴宗济对连读变调的研究,沈炯对语调的研究),但由于受语音、语法学者对各自所关心的问题的局限,韵律与语法的关系还没能被全面地阐述。

我以为,目前的语句韵律功能研究存在两个缺陷:第一,缺乏整体性研究。从根本上讲,韵律作为一种语法手段必须具有心理现实性,而韵律感知建立在多重声学要素的基础上。目前的研究往往把韵律作为一个单纯的声学范畴来对待,因而大多局限于某一方面;第二,语音研究同语法研究的联系和渗透不够。虽然语音学界和语法学界都在试图从对方获得依据或解释,但至今还没有看到全面探讨韵律的声学表现和韵律的语法功能之间关系的研究报告。

0.4 方法和材料

0.4.1 语音和语法的交叉研究

韵律的语法功能研究是语法、语音的交叉研究,是把语音作为语法手段的系统研究。这种交叉和系统的研究打破了学科之间的樊篱,不再局限于个别的、零散的现象的罗列,而是以全新、全面的视角力求系统地展示韵律形式与句法、语义、语用各语法层面的关系。在研究方法上,只有实现了语音研究和语法研究的真正渗透,才可能对语句韵律的语法功能作出全面、系统、深入的描述和解释。这使得本课题采用的研究方法呈现出多样性,具体包括:感知实验(心理学方法)、声学实验(实验语音学方法)、韵律结构分析(音系学方法)、语法